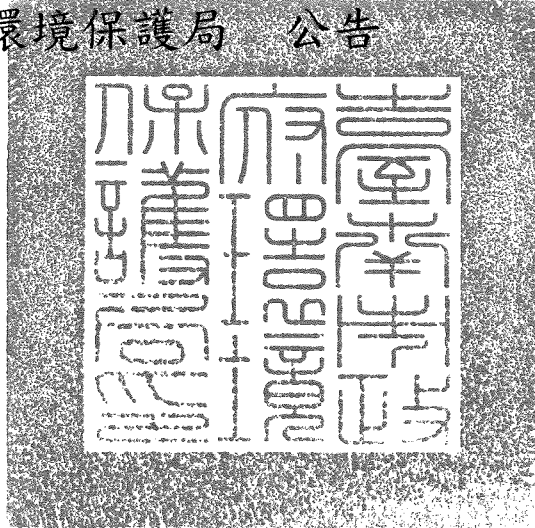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21日
發文字號：環綜字第1100078198B號
附件：如文



主旨：公告廢止「高速鐵路工程臺南縣新營市八老爺剩餘土石方堆置場環境影響說明書」審查結論。

依據：依據交通部110年2月17日交總字第1105001286號函暨行政程序法第123條第4款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高速鐵路工程臺南縣新營市八老爺剩餘土石方堆置場環境影響說明書」前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審查通過，於89年4月15日（89）環署綜字第0020069號公告審查結論在案。
- 二、本案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交通部110年2月17日交總字第1105001286號函請本局廢止本案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書審查結論。
- 三、本案經開發單位及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確認已無開發許可，本局於110年7月8日邀集相關赴現場勘查，確認無旨揭環境影響說明書所載之開發行為。經審酌本案行政處分所依據之事實已發生變更，如不廢止審查結論，除後續環境影響評估追蹤與監督無法有效管理，亦影響後續其他開發計畫正確評估周邊環境容受力、影響國土資源之合理有效運用等因素，是依行政程序法第123條第4款規定廢止行政院環境保護署89年4月15日（89）環署綜字第0020069號審查結論公告。



四、對本處分如有不服者，得自本處分公告之翌日起30日內，繕具訴願書逕送本府，再由本府轉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審議。

局長謝世傑

